

# 台灣區水管工程工業同業公會 函

地址：10486 台北市伊通街 59 巷 6 號  
承辦人：郭哲安  
電話：02-25072322 分機 13  
電子信箱：henrymark666@hotmail.com

## 受文者：各辦事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29 日  
發文字號：台區水管會田字第 110197 號  
速別：  
附件：內政部營建署函，電子檔，1，份。

主旨：有關各縣市政府推動「建築物地下層既有化糞池廢除或改設為污水坑」工程，請貴處留意政府相關補助向轄屬會員宣導及公告週知，請查照。

## 說明：

- 一、各縣市政府已推動舊有大樓廢除化糞池及大樓改管工程多年，經內政部營建署 106 年 4 月 20 日函釋，建築物既有化糞池廢除或改設為污水坑工程屬「下水道用戶排水設備範疇，自應由登記合格之下水道用戶排水設備承裝商或自來水管承裝商承裝」。(如附件)
- 二、為推動下水道工程，各縣市政府為宣導用戶接管，提升民眾自行改善意願亦訂定補助要點，請貴處向所屬縣市政府污水下水道工程單位接洽獲取相關資訊提供轉知會員商機，使本會會員得以承攬該項工程。

正本：各辦事處  
副本：

# 理事長 黃文田